

### 專題 3.2

#### 《區域全面經濟伙伴關係協定》和其對香港可能產生的影響

經過八年談判，亞太區 15 個經濟體(即東南亞國家聯盟(東盟)十個成員國<sup>(1)</sup>、中國內地、日本、韓國、澳洲和新西蘭)在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五日簽訂《區域全面經濟伙伴關係協定》(《協定》)。《協定》涵蓋全球約三分之一人口，所涉及的國內生產總值也佔全球總和約三分之一，是歷來最大規模的自由貿易協定(自貿協定)。《協定》會在六個東盟締約經濟體和三個非東盟締約經濟體完成批准程序起計 60 天後生效。目前，市場期望這項自貿協定可在今年稍後時間生效，並能進一步促進區內經濟一體化。本專題探討《協定》對區內經濟的重要性和其對香港可能產生的影響。

《協定》所帶來的重大突破之一，是擴大自由貿易網絡。這標誌着中國內地、日本和韓國首度加入同一自貿區，儘管中國內地和韓國仍未與日本達成雙邊自貿協定。根據《協定》，這三地之間以及和其他《協定》成員之間的貿易，可享優惠待遇。商品貿易方面，《協定》會最終取消成員之間逾九成的進口關稅，並會就電子商務、海關程序和知識產權訂立通用規則。這些措施有助減少貿易成本和貿易壁壘，從而促進《協定》成員的貿易往來。

《協定》的另一項突破，是為成員之間的商品貿易訂立通用的原產地規則(即如何界定產品原產地和產品是否因此符合資格享有優惠待遇的規定)。《協定》下的通用原產地規則容許將來自成員地區的半製成品累積計入區域價值成分中；在多個成員地區生產和運輸的產品，只要符合區域附加值的要求便可享有優惠待遇。這項規定大大紓緩「意大利麵碗效應」(即《協定》成員之間現行自貿協定所訂的原產地規則既複雜混亂又要求不一，窒礙貿易活動<sup>(2)</sup>)，有助促進區內新建和既有供應鏈的發展。

香港是全球最外向型的經濟體之一，一直與《協定》成員保持緊密的經濟聯繫(表 1)。當中，中國內地和東盟分別是香港在二零二零年的最大和第二大商品貿易伙伴，且也是香港在二零一八年的最大和第四大服務貿易伙伴<sup>(3)</sup>。

- 
- (1) 東盟成員國包括文萊、柬埔寨、印尼、老撾、馬來西亞、緬甸、菲律賓、新加坡、泰國和越南。
  - (2) 有關「意大利麵碗效應」對貿易和投資往來的影響，請參閱《二零一六年第三季經濟報告》專題 2.2「自由貿易協定的『意大利麵碗效應』」。
  - (3) 在編訂有關排名時，東盟和歐洲聯盟均視為單一實體，所有其他貿易伙伴則視為個別經濟體。

## 專題 3.2 (續)

表 1：香港與《協定》成員保持緊密經濟聯繫

與《協定》成員的 貿易往來	二零二零年 香港商品貿易		二零一八年 香港服務貿易	
	金額 (十億港元)	所佔比率* (%)	金額 (十億港元)	所佔比率* (%)
中國內地	4,248	51.8	578	39.3
東盟	1,034	12.6	137	9.3
日本	349	4.3	88	6.0
韓國	299	3.7	25	1.7
澳洲	49	0.6	47	3.2
新西蘭	9	0.1	4	0.3
<b>總計</b>	<b>5,988</b>	<b>73.0</b>	<b>878</b>	<b>59.7</b>

註： (\*) 指在香港相關整體總額所佔的比率。

資料來源： 政府統計處。

《協定》可降低成員之間的關稅和簡化規則，從而增加區內貿易活動。憑藉香港與這些經濟體的緊密聯繫和作為國際貿易中心的優勢，香港的離岸貿易和第三方物流服務業會因此受惠。此外，《協定》有助促進區內貿易和投資關係，從而帶動對金融和專業服務的需求；香港在這兩方面都極具競爭優勢。

香港已先後與《協定》的 13 個成員(即中國內地、東盟十個成員國、澳洲和新西蘭)簽訂自貿協定。儘管如此，香港也應加入《協定》，以充分獲取《協定》所帶來的好處，包括使香港的轉口及本地出口貿易有資格獲得《協定》下的所有優惠關稅待遇，並可受惠於相關的貿易促進措施。政府早在二零一八年已對加入《協定》表達強烈意願，並獲正面回應。政府會繼續積極與《協定》成員溝通，以便就香港加入《協定》一事展開磋商，務求使香港成為首批加入《協定》的經濟體。